

云南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办公室文件

云供办发〔2020〕5号

云南省供销合作社办公室关于开展2020年 “安全生产月”和“安全生产云南行” 活动的通知

机关各处室、直属各企事业单位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，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，按照云南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《关于开展2020年“安全生产月”和“安全生产云南行”活动的通知》（云安办函〔2020〕30号）文件精神，结合省供销合作社实际，现对做好2020年“安全生产月”和“安全生产云南行”活动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总体思路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，贯彻落实党中央、

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关于安全生产重大决策部署，通过开展教育培训、隐患曝光、问题整改、经验推广、案例警示、监督举报、知识普及等宣传教育活动，推动各级树牢安全发展理念，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，深入排查安全风险隐患，扎实推进问题整改，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，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二、活动主题

以“消除事故隐患，筑牢安全防线”为主题。

三、活动内容

2020年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将于6月1日至6月30日在直属各单位范围内统一开展，各单位要采取多种形式，广泛深入开展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。

（一）采取多种形式及时启动。各单位结合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要求，在6月中旬以前，采取召开安全专题会议、组织安全专题学习、开展隐患排查治理、安全警示教育、安全生产承诺、发出安全倡议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演练等多种形式，启动安全生产月活动，做到有内容、在声势、有成效，实现安全生产月良好开局。

（二）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。各单位要安排专题学习，加深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的理解，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，增强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。要以各党政领导干部和企业负责人为重点，通过领导干部带头讲、专家学者深入讲、一线人员互动讲相结合的方式，组织开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培

训。要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，开设专栏专题，全方位、多角度、立体化解读宣传，推动学习贯彻走深走实。

（三）开展“排查整治进行时”专题活动。各单位要紧密结合《云南省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》中明确的工作任务，开展“排查整治进行时”专题活动，对排查整治工作广泛宣传发动，持续深入推进，形成可复制的经验做法。发动企业员工开展“安全生产啄木鸟”“企业风险扫描仪”“隐患排查显微镜”等活动，推动企业对重点场所、关键环节安全风险隐患进行全面深入排查整治，从源头上防范生产安全事故发生。

（四）广泛开展安全生产云课堂相关活动。各单位要组织安全生产领域行家能手、企业安全生产负责人和一线技术工人走进网络课堂，围绕责任落实、隐患排查、风险管控、应急处置等内容。要广泛组织干部职工、企业员工观看云课堂企业安全生产课程；要充分利用省社网站和网络直播平台作用，采取网络直播矩阵形式，紧紧围绕企业复工复产、隐患排查整治、安全风险防范、安全指导服务等，广泛开展网络视频、远程在线辅导和安全生产公开课、微课堂、公益讲座等线上活动，辅导传授安全生产知识技能，交流心得体会，扩大安全宣传覆盖面；要充分利用学习强国和云南干部在线学习等线上学习平台，开展安全知识学习；要组织员工观看，普及安全生产知识，增强安全教育实效。

（五）开展网上“全国安全宣传咨询日”活动。6月16日，全省上下共同将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，各单位要结合常态化疫

情防控工作实际，组织观看应急管理部“主播走现场”网络直播、参与中国应急信息网等平台知识竞赛、参与抖音平台“我是安全明白人”话题等活动；省应急管理厅将组织云视新闻七彩云以“主播走现场”形式，走进云南锡业集团（控股）有限责任公司、昆明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等生产厂区，参观生产过程、工艺流程、装置设备，加大安全生产举措，加大宣传力度，营造关注安全、关爱生命的浓厚氛围。

（六）扎实推进安全宣传“五进”工作。各单位要按照要求，采取线上线下结合、线上为主线下为辅的方式，扎实推进安全宣传“五进”工作。要围绕线上安全教育培训、专家指导服务、安全承诺等，开展安全宣传进企业活动；要围绕营造基层社区“共建共治共享”社会治理格局，以组织“安全志愿者行动”为重点，开展安全宣传进社区活动；要围绕家庭安全隐患查找、邻里安全线上互助等，开展安全宣传进家庭活动。省应急管理厅将制作播放安全宣传“五进”公益宣传片，促进安全宣传“五进”常态化。

（七）开展警示教育。各单位要收集整理近年来本单位事故情况、分析事故案例，观看事故警示教育片、事故案例汇编、张贴事故宣传海报、制作警示教育展板，加强典型事故案例学习，分析违章行为及其严重后果，汲取教训、防范事故。

四、“安全生产云南行”活动

2020年省社“安全生产云南行”与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同步启动，12月份结束。要加强应急预案演练。针对安全隐患和可能发生的事故灾害，严密组织、科学筹划、周密部署应急演练工作，

明确专责部门及人员，落实资金、物资等保障；要紧紧围绕全国、全省《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》排查整治阶段工作要求，曝光突出问题和重大隐患，宣传推广经验做法，推动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不断强化安全生产工作；要围绕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起步开局，突出整改关键环节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过程中发现的问题，督促整改落实。

五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要把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摆在重要位置，将“安全生产月”和“安全生产云南行”活动纳入各单位年度责任制考核的内容，各单位要明确责任人和时间节点，做好人力、物力和相关经费等保障，促进活动落地见效。省社将适时组织安全生产月活动督导。

（二）营造浓厚氛围。各单位要充分发挥媒体和网站等平台作用，积极参与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报道，努力形成上下一体、协同联动的宣传合力，打造全媒体、矩阵式、立体化的安全生产报道格局；要拓展宣传渠道，广泛张贴或悬挂安全标语、横幅、挂图等，积极营造关心安全生产、参与安全发展的浓厚舆论氛围。

（三）确保活动实效。要把“安全生产月”和“安全生产云南行”各项活动与解决当前安全发展、安全生产中的热点难点问题相结合，与精准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、复工复产安全防范、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等各项工作相结合，与推动落实各方面安全生产责任相结合，因地制宜开展好各项活动，切实达到以活动促工作、以活动保安全的目的，推动安全生产水平提升和安全生产形势持

续稳定向好。

各单位要及时提供活动期间好的做法、特色项目、重要事项以及视频、图片、文字等电子版资料，并于7月5日前将开展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情况总结上报省社办公室，于12月15日前将开展“安全生产云南行”活动情况总结上报省社办公室。

附件：全国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宣传标语



抄送：云南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、省供销合作社领导。

省供销合作社办公室

2020年6月8日印发

全国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宣传标语

- 1.消除事故隐患筑牢安全防线
- 2.生命至上安全第一
- 3.生命重于泰山守住安全底线
- 4.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守住安全生产底线
- 5.发展决不能以牺牲安全为代价
- 6.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
- 7.统筹推进复工复产和安全防范工作
- 8.抓防疫促生产保安全
- 9.复工复产 莫忘安全
- 10.复工复产要蹄疾安全生产要步稳
- 11.事故是最大的成本安全是最大的效益
- 12.安全生产必须警钟长鸣常抓不懈
- 13.安全来自警惕事故出于麻痹
- 14.想安全事上安全岗做安全人
- 15.你对违章讲人情事故对你不留情
- 16.宁为安全受累 不为事故流泪
- 17.多看一眼安全保险多防一步少出事故
- 18.安全生产勿侥幸违章违规要人命
- 19.行动起来筑牢安全防线
- 20.我行动 我参与 我安全

- 21.安全为天平安是福
- 22.安全生产人人有责
- 23.安全你我他平安靠大家
- 24.道路千万条 安全第一条
- 25.生命只有一次 安全从我做起
- 26.安全生产只有起点没有终点
- 27.安全人人抓 幸福千万家
- 28.深入开展第 19 个全国“安全生产月”和“安全生产万里行”活动